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B1

承辦人：張亞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0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w192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0089670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12118420\_111D2021232-01.odt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辦理「中華民國第62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」遴聘中小學教師評審委員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11年1月12日科實字第111020002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遴聘旨揭展覽會評審委員，請貴校依據下列條件推薦所屬符合資格之教師，填妥附件並逐級核章後，於111年2月25日(星期五)前函送本局彙整轉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，另請以電子郵件方式，傳送推薦名單電子檔至承辦人張亞蓉助理員 (aw1922@ntpc.gov.tw)：

(一)任教於中小學校之合格專任教師，且曾指導學生進入全國科學展覽會累計3屆。

(二)當屆已任地方科學展覽會之評審人員，不得重複擔任全國科學展覽會之評審委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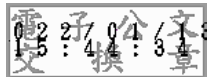
(三)當屆曾指導學生參與地方科學展覽會之教師，不得擔任全國科學展覽會之評審委員。

(四)當屆同組同科內有同校作品參加全國科學展覽會之教師，不得擔任全國科學展覽會該作品同科之評審委員。

三、檢附推薦名單空白表格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